

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 月份中药材招标

| | 品种名称 | 数量 (kg) | 产地 | 规格等级 | 质量要求 | 备注 | 到货日期 |
|---|------|---------|-----------|----------|--|-------------------------|----------|
| 1 | 川芎 | 6000 | 四川 | 个子 | 直径 2-7 厘米，根茎饱满，断面黄白色或灰黄色，无泛油。无虫蛀、霉变。 水分：11.0%，杂质：2.5% 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年版《中国药典》要求 | | 7 月 10 日 |
| 2 | 当归 | 4000 | 甘肃 云南 | 个子 | 支根长 15-20cm，根头直径 1.5cm，归尾直径 0.3cm。 水分：14.0%、杂质 3%，掉尾及碎屑不超 10%， 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年版《中国药典》要求 | 农残包过 | 7 月 15 日 |
| 3 | 夏枯草 | 10000 | 河南 安徽、 | 统个 | 干燥果穗，淡棕色至棕红色 水分：13.0%、含量：0.22% 杂质：3% 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年版《中国药典》要求 | 绿穗、长柄按杂质算 | 7 月 10 日 |
| 4 | 土茯苓 | 12000 | 湖南 进口 | 片， 粉性 | 切面类白色至淡红棕色，粉性。水分：14.0%、杂质：3%；0.2cm 以下的碎片灰末不超 3%。、含量：落新妇苷不得少于 0.48% 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年版《中国药典》要求 | 不要木质 | 7 月 10 日 |
| 5 | 丹参 | 5000 | 山东 | 个子 | 表面棕红色或暗棕红色 直径 0.3~1cm，长 10~20cm 水分：12.0%，杂质：3% 丹参酮类 0.35%、丹酚酸 B6.0% 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年版《中国药典》要求 | 丹酚酸 B 不得少于 6.0% 农残包过 | 7 月 20 日 |
| 6 | 蒲公英 | 10000 | 甘肃 | 全草 | 野生全草，带根。 水分 12.0%、杂质：2.5% 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年版《中国药典》要求 | 含量符合 20 版要求 | 7 月 10 日 |
| 7 | 续断 | 150 | 四川 | 个子 | 长 5~15cm，直径 0.5~2cm 水分：9.0%、杂质：2.5% 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年版《中国药典》要求 | 灰分 酸不溶性 灰分 | 7 月 15 日 |

| | | | | | | | |
|---|------------|-------|----------|---------------------|--|-------------|----------|
| 8 | 白芍 | 400 | 安徽 | 统货 | 直径 1cm 以上 水分：13.0%、杂质：2.5% 二氧化硫：300mg/kg 含量：1.8%。 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年版《中国药典》要求 | 灰分 重金属 | 7 月 15 日 |
| 9 | 煅牡蛎 | 250 | | 饮片 | 碎块、符合 20 版《中国药典》要求 | | 7 月 15 日 |
| 10 | 海螵蛸 | 350 | | 个子 | 符合 20 版《中国药典》要求 | 重金属 | 7 月 15 日 |
| 11 | 地榆片 | 150 | | 统片 (药材) | 水分：13.0%，杂质：2.5% 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年版《中国药典》要求 | | 7 月 15 日 |
| 12 | 蒲黄炭 | 300 | | 饮片 | 符合 20 版《中国药典》要求 | 农残包过 | 7 月 15 日 |
| 13 | 槲寄生 | 100 | | 个子 | 水分：11.5%、杂质：1.5% 含量测定：0.042% 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版《中国药典》要求 | 去粗茎 | 7 月 15 日 |
| 14 | 大枣 | 20000 | 新疆 | 投料 用灰枣 (洗) | 新疆灰枣，水洗。二级~三级，果长 2-3 厘米，直径 1.5-2 厘米。农残及其他项目符合 20 版《中国药典》要求 | 农残包过 | 7 月 25 日 |
| 15 | 木耳 (皮耳) | 2000 | 江苏 山东 | 投料 用头 茬 二茬 | 皮耳，江苏丰县为佳。 水分 14.0%、灰分 5.0% 农残包过。 | 皮耳， 农残包过 | 7 月 25 日 |
| <p>招标联系人：王彦华 13969922091 违规投诉电话：马传荣 18396794326 样品递至：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部，王彦华 13969922091，临沂市河东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翔宇路 30 号。（样品收取截止日期：21 年 7 月 1 日） 原则上要求大小品种一起做，不能只做大不做小。</p> | | | | | | | |

一、投标须知：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大型中药饮片厂、大型中药材经营公司均可参与。新投标企业需提供电子版、纸质版资质、缴纳履约保证金。

1、样品：投标供应商需提供符合我公司质量要求并能充分代表大货的样品 2 份，每份 300g，快递至我公司一份，自己留存一份。样品包装袋需注明品名、规格等信息。

2、报价：为含税含运费货至我方仓库指定位置码垛整齐的价格。请自行打印报价单，注明企业名称、样品名称、规格等级、标书要求的质量情况（如含量、农残等重点要求的项目）。报价单用信封密封后同样品一起快递。

3、保证金：中标单位需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货物验收合格后与货款同期支付。

4、开标：开标前会与投标供应商确认备货情况，请保持通讯。“质量符合要求，备货周期短，质量有保证，信誉好”同等条件下优先中标。开标后会通知中标单位，签定供货合同。

5、供货：接到中标通知后应立即按标书要求组织备货，大货需用标准编织袋包装（饮片需双层编织袋包装）。必须带物料标签，注明品名、规格、数量、产地、采收或加工时间等，在约定时间内送货至我方仓库。

6、验收：公司严格按标书要求比对大货和样品，请务必保证大货与样品一致，若大货性状质量等级与所提供样品不一致我公司一律拒收。未带标签的货物我公司一律拒收。

7、付款：电汇，账期 2 个月或议价时约定账期。

二、违约责任

1、投标过程中如有虚报、谎报等行为，我方有权扣除保证金。

2、供方需对提供货物的质量负责，严禁掺杂使假，以劣药、伪品充好。如因供方货物质量问题造成需方经济损失的，供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货物验收合格后需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均由供方负责。

3、因供方原因未按期向需方交货（延期到货未经同意的），或因供方货物存在质量和重量问题需要换货而导致交货实际日期超过交货期限，供方每逾期一日承担合同总金额 0.5% 违约金，逾期超过 7 日，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扣除保证金。

4、供方药材检验不合格的，供应商在接到我方通知后需尽快安排换货事宜，因退换货产生的装卸车费用、检验费用由供方承担。

三、投标联系方式

1、投标相关事宜联系人：供应部 王彦华 13969922091。

2、招标违规投诉电话：招标办公室 马传荣 18396794326（总经理秘书）。

3、样品、标书邮递地址：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部，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翔宇路 30 号，王彦华 13969922091。（样品收取截止日期：21 年 7 月 1 日）

所有投标单位不允许给我方工作人员任何回扣、小费。如有收费，必须索要带公司财务章的收款收据，否则一经发现取消投标资格，开除我方工作人员，“构成违法行为的人员，移送相关司法机关处理”。

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4 日

